

中国康复医学会文件

中康发〔2022〕66号

关于批准四川省人民医院等34家单位为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医学培训基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和《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评审标准》，经单位申报，专家评审，总会审定，批准四川省人民医院等34家单位为“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并授予牌匾与证书。望以上单位按照建设标准，进一步加强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的建设与管理，固强补弱、提质增能，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提高康复护理建设水平，为中国康复医学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附件：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名单



附件

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护理专科培训基地名单

四川省人民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嘉兴市第二医院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江苏省人民医院

十堰市太和医院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康复医院

广东省工伤康复医院

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浙江省人民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襄阳市中心医院

武汉市中心医院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沧州市人民医院

海口市人民医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湘雅博爱康复医院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西安大兴医院
四川省八一康复中心（四川省康复医院）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
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
武汉市第一医院
浙江省中医院
南京市江宁医院
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抄送：中国科协学会学术部，国家卫健委医政医管局。

中国康复医学会培训部

2022年6月28日印发
